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瑞诚")。
-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 3、变更会计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提升审计工作效率,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有序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与评估,拟聘任中瑞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1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4、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瑞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 名称: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8日:
- (3)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 (4)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
- (5) 首席合伙人: 李秀峰:
- (6) 截至 2024 年末,中瑞诚拥有合伙人 51 名、注册会计师 28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 名;
- (7) 2024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 22,367.71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12,661.0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2,055.62 万元;
- (8)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 家,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 675.47 万元, 资产均值 248.9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瑞诚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4年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012万元,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瑞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瑞诚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刘燃	2000年	2000年	2024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晓鹏	2025 年	2025 年	2025 年	2025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范小虎	1999 年	1998 年	2014 年	2025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刘燃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度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王晓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范小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以及纪律处分的记录。

3、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瑞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拟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9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较大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事务所审计工作概况

公司自 2023 年聘任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能力,自 2023 年以来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出具了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中兴财光华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提升审计工作效率,确保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有序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与评估,拟改聘中瑞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1年。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上述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中瑞诚、中兴财光华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鉴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

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 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瑞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可以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中瑞诚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瑞诚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 审计机构。

(三) 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中瑞诚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